# 2024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155人公告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12-03

*第一篇：2024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155人公告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2024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155人公告按照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

**第一篇：2024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155人公告**

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2024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155人公告

按照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105号)及相关规定，根据2024年省上下达的我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增人计划，对2024年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需要补充的新任教师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名额

2024年渭南市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155名，其中初中教师30名，小学教师26名，特殊教育学校教师2名，幼儿园教师97名。具体招聘岗位见附表1。

二、招聘条件(一)应聘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应有的政治权利。2.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3.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专业和相应资格条件。

4.年龄为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79年6月18日至1996年6月18日期间出生)。招聘岗位有具体年龄要求的，以招聘岗位要求为准。

5.身心健康，能适应岗位要求。(二)不符合招聘条件的主要情形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受过开除处分，不宜在事业单位工作的;未解除行政处分的。

2.因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中违规违纪，在禁考期内的。3.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非2024年应届毕业生。4.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规定需要回避的。5.“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服务期未满的。6.法律、法规规定不符合本次招聘要求的。

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三、招聘程序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按照发布招聘信息、网上报名与资格初审、缴费和下载准考证、基础知识考试(笔试)、资格复审、专业技能考核(面试)、体检和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组织实施。

(一)发布招聘信息

在渭南市政府门户网站、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人事考试信息网、渭南市教育局网站上统一发布公告。对招聘岗位的专业、学历学位、资格条件等信息需要咨询时，请拨打招聘岗位一览表内招聘县(市、区)所留电话联系。

(二)报名与资格初审

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和网上资格初审。不设现场报名。1.报名时间：2024年6月18日0:00—6月21日24:00。2.报名网站：渭南市人事考试信息网。

3.网上报名：应聘人员登陆公布的报名网站，仔细阅读《考生必读》和《网上报名诚信承诺书》，如实填写并提交《2024年渭南市新任教师统一公开招聘考试报名表》。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电子照片(证件照，jpg格式，二寸、20KB以下)。

应聘人员在报名时要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对所报信息的真实性作出承诺。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负。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号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非2024年应届毕业生不得用以前取得的学历报名。

4、资格初审。各招聘部门按公布的岗位资格条件在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后24小时内进行网上资格初审，资格初审通过后的报名信息不得变更。网上资格初审时间为6月18日0:00—6月22日24:00。

5、开考比例。本次招聘笔试开考比例(通过报名资格初审并缴费确认的应聘人数与该岗位的招聘人数之比)为3:1。属急需紧缺专业和艰苦边远地区岗位的可适当放宽开考比例至2：1，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的招聘计划。取消岗位的退还报名费。

(三)缴费

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即可在渭南市人事考试信息网缴费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

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网上缴费确认的，视为自愿放弃。网上缴费截止时间为6月23日24：00。笔试收费标准参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录用机关工作人员和国家公务员收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费调发〔2024〕89号)规定的每人每科50元的标准收取，笔试两科共收费100元。网上缴费确认的应聘人员应及时打印《2024年渭南市新任教师统一公开招聘考试报名表》并妥善保管,以备资格复审等环节核对信息时用。

(四)下载打印准考证

2024年7月9日0:00—7月11日24:00，已经缴费的考生登陆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是考生参加笔试、资格复审、面试等程序的重要凭证，请妥善保管。打印过程如遇到问题，请与渭南市人事考试中心技术支持联系解决。

(五)基础知识考试(笔试)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具体时间、地点及携带证件见准考证)。基础知识考试科目共两门，一门为综合知识，一门为教育公共基础知识(考试大纲分别见附件

2、附件3)。满分均为10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不实行四舍五入)。本次招聘笔试成绩(笔试成绩=综合知识成绩×50%﹢教育公共基础知识成绩×50%)设置最低分数线，最低分数线由渭南市人社局根据招聘计划、笔试成绩等情况综合确定。低于最低分数线的，予以淘汰。应聘人员7月17日起可登录渭南市人事考试信息网查询个人考试成绩。

笔试结束后，根据笔试成绩排名，每个招聘岗位按照1: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资格复审人员，末位成绩并列的，一并进入资格复审。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在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教育局网站公布。

(六)资格复审

专业技能考核(面试)前须进行现场资格复审。资格复审由渭南市教育局组织实施，具体时间、地点在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教育局网站通知。进入资格复审人员请注意及时上网查看。

递补。对于资格复审不合格的应聘人员取消面试资格。在取消资格复审不合格人员后，若参加面试人数仍不少于招聘计划的3倍，则不再进行递补;若参加面试人数少于招聘计划的3倍，在最低分数线以上，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到低顺序进行递补。递补时，出现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并列者同时确定为取得面试资格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接受资格复审的，视为自愿放弃面试资格。

(七)专业技能考核(面试)专业技能考核(面试)由渭南市人社局会同渭南市教育局组织实施，具体时间、地点在渭

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教育局网站公布。

面试满分为100分，计算成绩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不实行四舍五入。面试结束后，根据应聘人员总成绩(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按照招聘岗位数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考察人员。参加面试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之比达不到3:1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5分，否则予以淘汰。应聘人员总成绩相同，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排名顺序;笔试成绩也相同的，按教育公共基础知识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排名顺序。

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教育局网站公布，同时公布各项考试成绩和总成绩。

(八)体检和考察

体检由渭南市人社局组织实施。具体时间、地点在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布。体检除岗位有特殊要求外，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应聘者自理。

考察由各招聘部门组织实施。考察主要内容：应聘人员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修养、遵纪守法情况以及与招聘岗位相关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等。

对体检、考察不合格的予以淘汰。空缺名额，按招聘岗位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公示期满后不再递补。

(九)公示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名单在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渭南市教育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天。

(十)聘用

拟聘人员公示期满合格后，由渭南市人社局统一发聘用文件及《陕西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通知书》。新聘用人员持《陕西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通知书》办理报到手续。

2024年应届毕业生须在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学历、学位及相应的资格证书(核验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以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并由各招聘部门进行审验，通过后方可办理聘用手续。若未能取得学历、学位及相应的资格证书或审验不通过的，取消聘用资格。新聘用人员因个人原因或其他与聘用无关的事项产生的纠纷，由本人负责。

本次公开招聘的新聘用人员实行最低服务期限制度，最低服务年限为三年，三年内不得调离本单位。

中公教育——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新聘用人员按规定与聘用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并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特别提示：

1.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必须提交准确、畅通的联系电话，并关注招聘的相关公告，以防错过相关招聘时间安排和出现递补时无法联系。

2.本次笔试只公布考试大纲，不指定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假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任何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招聘工作单位无关。敬请广大应聘者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政策咨询: 渭南市人社局 0913-2363051 渭南市教育局 0913-2109450 网络技术咨询： 渭南市人事考试中心 0913-2363116 报名咨询： 各招聘岗位后所留电话 咨询时间： 工作日8:00-12:00 14:00-18:00 附件： 1、2024年我市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统一公开招聘岗位一览表

2、综合知识考试大纲

3、教育公共基础知识考试大纲

渭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6月13日

文章来源：陕西招生考试信息网（http://sa.zgjsks.com）

**第二篇：2024年福州长乐市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招聘公告**

福建教师招考（http://www.feisuxs/）

长乐市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招聘公告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2024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闽教人[2024]5号）等文件及我市今年中小学幼儿园招聘新任教师有关规定，现将2024年长乐市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招聘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年龄限18至30周岁；

3、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4、具有良好品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

5、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6、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具体条件

报考对象应属于本省生源（含2024年2月及之前户口迁入我省的省外生源）高等院校普通全日制毕业生。其中：

1、中学：招聘具备学士学位的师范专业本科毕业生、具备学历和学位的研究生（要求本科阶段所学专业与研究生专业应一致，下同），需持有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毕业生所学专业（以毕业证书上标注的专业名称为准，下同）与报考学科应对口，具体规定见附件2－1。

2、小学（含特教学校，下同）：招聘师范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非师范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需持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毕业生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学科专业要求应对口，具体规定见附件2－2。

3、幼儿园：招聘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持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专业等具体规定见附件2－3。

（三）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聘）用纪律行为尚在禁止报考期限内的人员、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院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长乐市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人员，不得报考。

二、招聘计划

计划招聘154名，其中中学计划招聘34名，小学计划招聘88名，幼儿园计划招聘32名。招聘的具体学科及人数见附件1。招聘计划优先依次用于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应届免费师范毕业生、免笔试研究生（专指本科阶段所学专业与研究生专业一致的研究生，下同），剩余计划用于参加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

三、招聘办法

（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应届免费师范生招聘办法：这类人员采取毕业生与用人学校双向选择、面谈式办法开展面试考核。拟聘用对象先签订就业协议，正式聘用前进行组织考核、体检，合格的，再办理聘用手续。这类毕业生须于3月13日前到我局人事科报名，逾期按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招聘办法和聘用办法执行。

（二）免笔试研究生招聘办法：免笔试研究生经资格审核后，按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选，只进行现场面试考核，由我局和用人学校共同组织面试考核，面试内容包括编写教案、片断教学等。面试考核成绩合格的（面试考核成绩满分为100分，达70分及以上为合格），按面试考核成绩从高到低顺序择优确定拟聘用对象，先签订就业协议，正式聘用前进行组织考核、体检，合格的，再办理聘用手续。

1、报名时间：3月11日～13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5：00），逾期按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招聘办法和聘用办法执行。

2、报名地点：长乐市教育局人事科。

3、报名方式：毕业生按公布的招聘岗位计划（见附件1）现场填报志愿，每位毕业生只能填报中学或小学或幼儿园的一个学科志愿（如：中学语文、小学数学、幼儿园幼教等，不能填报具体的学校）。

福建教师招考（http://www.feisuxs/）

4、报名材料：见附件4。

5、领取考试准考证时间：3月15日。

6、考试及签订就业协议时间：3月16日，届时不再通知每位考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其他类型研究生须参加全省统一笔试，具体按照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招聘考试办法进行。

（三）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招聘办法：

1、报名：毕业生按公布的招聘岗位计划（见附件1）填报志愿，每位毕业生只能填报中学或小学或幼儿园的一个学科志愿（如：中学语文、小学数学、幼儿园幼教等，不能填报具体的学校）。

（1）报名时间：3月18日～3月24日。

（2）报名方式：毕业生应登陆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站（网址：www.feisuxs/）

1、免笔试研究生、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应届免费师范毕业生聘用办法：聘用对象按就业协议予以聘用。

2、全省统一笔试的应聘毕业生聘用办法：聘用对象根据报考岗位学科志愿，按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自主选择具体岗位，具体岗位见附件1。

3、本次招聘的所有聘用人员，必须在招聘单位至少连续工作满五年以上。

五、其它有关规定

1、应聘人员毕业证书、教师资格证、年龄等各项相关资格条件截至2024年7月31日。考生以虚报、隐瞒或伪造、涂改有关材料及其它手段取得考试资格的，取消报考资格或聘用资格。

2、报考中学的毕业生应具有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报考小学的毕业生应具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报考幼儿园的毕业生应具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

3、留学回国人员、香港、澳门地区学习人员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福建省人事行政部门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港澳地区学习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

4、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内学历学位的，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应由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历学位的，需出具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或《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

5、“全日制普通院校”的学历是指经教育部批准的具有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资格的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执行国家普通高等教育统一招生计划、通过国家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按教学计划完成该学业，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文凭。6、2024年2月及之前户口迁入福建省的考生，须在应聘考生岗位备注栏中注明本人户口自何年何月迁入福建。

六、优惠政策

根据市委、市政府长委[2024]29号有关规定，聘用的新任教师享受如下优惠政策：

1、安家补助。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和“985”工程高校的本科毕业生，每位毕业生发给安家补助费3万元（第1年、第3年、第6年各支付1万元）；硕士研究生每人安家补助费6万元（第1年、第3年、第6年各支付2万元）。

2、住房补贴。对学校无法提供宿舍的长乐市以外生源毕业生每人每月给予1000元住房补贴，时间5年。

3、代偿学费。对聘用到我市乡镇及以下农村学校任教的本科学历的新教师，实行高校毕业生学费代偿制度，服务期为5年，按每人每年5000元计算，逐年退还学费，连续退费4年。

4、转正定级。新教师到乡镇及以下的学校任教的，工资直接转正定级，见习期（试用期）满一年转正定级时薪级工资高定一级。

七、政策咨询

本招聘公告未尽事项，由长乐市教育局负责解释。本次招聘工作政策咨询电话：0591－28936296、28923771。政策咨询电话开通时间为报名时间内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3：00～17：00。

附件： 1、2024年长乐市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计划表2、2024年长乐市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表3、2024年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笔试专业类别

4、毕业生报考需提交的材料目录

长乐市教育局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

**第三篇：2024年浦城县中小学幼儿园公开招聘新任教师公告**

2024年浦城县中小学幼儿园公开招聘新任教师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规范中小学教师补充工作，严把教师“入口关”，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闽政文〔2024〕344号）、《南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暂行）》（南人综〔2024〕23 号）、《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委编办关于2024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闽教人〔2024〕12号）精神，经研究，2024年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计划公开招聘新任教师109名，现将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招聘学科和计划数

（一）中学专任教师16名

1、城区中学8名：语文、政治各1名，化学、地理、体育各2名；

2、乡镇中学8名：语文3名、英语4名、物理1名。

（二）小学专任教师66名

1、城区小学14名：英语14名；

2、农村小学52名：语文31名、数学19名、心理健康教育2名。

（三）幼儿园专任教师27名

1、城区梦笔幼儿园12名；

2、乡镇中心幼儿园15名。

二、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三）遵守纪律、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

（四）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五）年龄要求：城区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岗位年龄30周岁及以下（1984年3月31日以后出生），农村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岗位年龄35周岁及以下（1979年3月31日以后出生）；学历、专业、教师资格证及生源地等具体要求祥见《2024年浦城县中小学幼儿园公开招聘教师职位简章》（附件1）。

（六）具有硕士学位及以上人员报考我县教师岗位需统一参加笔试，在职人员报考应持有所在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同意报考证明或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①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②在各级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考纪律，尚在禁止报考期限内的人员；③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院校非应届毕业生；④机关、事业单位录（聘）用尚在试用期内人员；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2024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生报考，目前暂未领取毕业证、报到证的，应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和所学专业的证明材料（毕业证、报到证须在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

三、报名时间与要求

2024年全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实行网上报名，登陆“福建省教育考试院”门户网站（网址：www.feisuxs），在“数字服务大厅”中点击【教师招聘考试】，进入网上招聘平台进行报考。每位报考者在全省范围内只能报考一个职位。

（一）报名

报考者于2024年3月17日--3月23日通过网络报考平台，填写个人信息和报考志愿，并通过指定的网上银行缴纳笔试考务费。笔试考务费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核定的标准执行。

▲符合条件报考“全日制中师类毕业、第二学历达到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毕业浦城籍生源的农村小学语文和数学教师岗位”的报考者，请在“考生备注栏”中注明“报考浦城籍生源的教师岗位”，未注明者不得报考该岗位。

若招聘中师类浦城籍生源毕业生的岗位出现空缺，则空缺岗位用于招聘小学相应专业师范类全日制普通高校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的毕业生。

▲符合条件报考我县城区梦笔幼儿园幼教专业教师岗位的报考者，请在“考生备注栏”中注明“报考浦城县城区梦笔幼儿园教师岗位”，未注明者视为报考乡镇中心幼儿园教师岗位。

若乡镇中心幼儿园专业教师未完成招聘名额，允许报名竞聘梦笔幼儿园专业教师岗位未聘用的毕业生，在其自愿的前提下按照综合成绩依次递补到乡镇中心幼儿园任教。

▲报名城区中学语文教师岗位的报考者，请在“考生备注栏”中注明“报考浦城县城区中学教师岗位”，未注明者视为报考乡镇中学语文教师岗位。

报考者应认真阅读网上报名有关注意事项，按招聘单位岗位要求，准确填写个人报考信息。报考者应对提交的信息负责，因报考者提供的信息不准确而无法通过资格初审的，由报考者自行承担责任。凡弄虚作假骗取报考资格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招聘资格。报考者在网络报名过程中遇到问题可通过网络报考平台在线提问或拨打咨询电话0599-2842340。

（二）资格初审

我局在网络报名期间专人负责报考者在网上提交的报考资格条件的初步审查工作。报考者通过网络报考平台所填写的个人信息被视为报考者所具有的唯一报考资格。进入面试后，将对报考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核，资格条件的最终确认以复核为准。

报考者个人信息经资格初审通过后即不予更改，资格初审未通过的，可退回完善个人信息或由报考者改报其它岗位。

（三）打印准考证

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者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络报考平台打印准考证。

（四）注意事项

1、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 www.feisuxs）是福建省教育厅指定的2024年全省中小学新任教师招聘考试的唯一报考网站，考试信息由该网站权威发布。报考者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防范山寨网站和钓鱼网站。

2、报考者应避免共用一台电脑进行网络报名，如确有需要，应点击“退出”、重启机器后再由下一人报名，否则易造成报考者个人信息相互覆盖。报考者网报成功后，应妥善保管个人信息及用户密码。

四、考试

公开招聘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一）笔试

1、笔试科目。笔试科目包括“教育综合知识”和“专业知识”。“专业知识”科目共设27个专业类别（见附件2），由报考者根据本人所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专业类别参加考试。教育综合知识考试成绩占笔试成绩的40%，专业知识考试成绩占笔试成绩的60%。

2、笔试时间。教师招聘笔试定于4月13日举行，上午笔试科目为“教育综合知识”，下午笔试科目为“专业知识”。笔试地点在个人网络报考平台查询。考生须随带身份证、准考证和2B铅笔、橡皮擦、黑色签字笔等考试用具进入考场。

3、开考条件。我县中小学及幼儿园各职位按报名实有人数开考。

4、成绩公布。笔试成绩于4月30前公布，报考者可登陆网络报考平台查询个人笔试成绩。

5、加分。笔试成绩公布前，按照省上有关规定，对服务基层项目的“大学生村官”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服务社区计划”等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中符合政策加分条件的考生予以办理加分手续，符合加分政策人员务必于2024年5月4日（一天时间）携带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A4纸）到浦城县教育局人事股现场办理资格审验手续，2024年7月前服务行将期满的人员相关证书尚未发放，可提交相关服务项目计划《协议书》原件及复印件，逾期不予受理。

通过享受政策待遇已被录取为公务员、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加分。

（二）资格复核与面试

1、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各岗位拟招聘人数的3倍确定面试人选，不足3倍的，按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选。

2、入围我县中小学幼儿园面试的考生名单及资格复核与面试的时间、地点、面试方案等，将在我县教育信息网上公布（网址：www.pcjyw.net），考生应及时关注浦城教育信息网公告栏。

3、现场资格复核时若报考者不符合招聘条件的，将取消其面试资格，所空缺名额在同一学科报考者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体检、考核、聘用人选确定

（一）同职位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列名次，按照1∶1确定体检人选。

（二）体检标准及项目按《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闽教师[2024]13号）规定的标准执行。

（三）参加体检的考生由我局负责通知和组织。

（四）体检不合格出现缺额时，由报考同一职位的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进入体检。

六、聘用与待遇

（一）经笔试、面试、体检合格的考生名单，在我局教育网站与公示栏上公示5个工作日。

（二）拟聘用人选自动放弃或取消聘用资格，递补人选由我局综合考生的笔试、面试等情况，按规定程序研究确定。

（三）按我县人事部门的规定办理聘用手续，与推荐就业学校签订《聘用合同》。

（四）待遇按照事业单位同类工作人员标准执行。

（五）聘用人员必须将户口迁移到工作单位所在地后，才能办理工资审批手续。

七、补充招聘

７月上旬，参加全省统一笔试但未被聘用的应聘者，可登录福建省教育考试院网站进行补充招聘报名，每位应聘者可报考１个岗位，已被聘用或拟聘用的不得参加补充招聘。

八、其他

（一）浦城教育网网址：http://www.pcjyw.net。

（二）考生咨询电话： 0599-2842340。

（三）本次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用书，不委托任何社会机构举办各类培训班。

（四）本公告由浦城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1：2024年浦城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职位简章.xls

附件2：中小学幼儿园新任老师公开招聘笔试专业类别.doc

浦 城 县 教 育 局

2024年3月10日

**第四篇：2024年龙岩漳平市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告**

福建教师招考（http://www.feisuxs/）

根据《关于2024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闽教人[2024] 5 号）精神，经漳平市人民政府同意，并报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招聘岗位、人数

1.城区高中（一中、二中）教师：共12名

A类：英语1名；物理1名。

B类：语文3名；数学3名；英语2名；历史1名；化学实验员1名。

2.城区小学教师：共36名

A类：语文15名，数学12名，信息技术1名，英语1名。

B类：体育5名，音乐2名。

3.农村小学教师：共28名

A类：语文9名，数学9名，英语1名。

B类：体育4名，音乐2名，美术3名。

4.农村小学教师面向龙岩学院五年专专项招聘：共11名

语文5名，数学6名。

5.特教专业教师：共1名

特教学校1名。

6.幼儿园教师：共26名

城区8名；农村18名。

7.乡村教学点幼儿园教师专项招聘：共2名（专项招聘方案另行公布）

二、招聘对象、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热爱教育事业，为人师表，服从组织分配，身体健康，无违反计生政策，无犯罪记录。

2.报考对象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即1985年3月18日及以后出生）。

3.学历要求：

①应聘城区高中教师A类岗位须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相应专业毕业并取得硕士学位；②应聘城区高中教师B类岗位须全日制师范类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或以上毕业学历并取得学士学位，化学专业可报考化学实验员岗位；③应聘城区小学教师A类岗位须全日制师范类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或以上毕业学历并取得学士学位；④应聘城区小学教师B类岗位须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或以上毕业学历并取得学士学位；⑤应聘农村小学教师A类岗位须全日制师范类普通高校相应专业大专或以上毕业学历；⑥应聘农村小学教师B类岗位须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大专或以上毕业学历；⑦应聘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岗位须全日制普通高校特教（相关专业）大专或以上毕业学历；⑧应聘幼儿园教师岗位须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前教育（幼儿教育）专业大专或以上毕业学历，或漳平职业中专学校学前教育（幼儿教育）专业毕业且后学历专业为学前教育（幼儿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

4.具有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书（应届毕业生可持正在办理有效证明书）。

5.招聘范围：高中、小学、特教、幼儿园教师岗位面向全国。

三、招聘方式

采用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笔试须参加全省统一考试，面试须参加由漳平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的面试。考试总成绩100分，其中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60%。若总成绩未达及格线（60分），不予录用。

1.笔试

（1）省统一组织。符合条件的报考者均应参加笔试。笔试成绩以100分制计算。

福建教师招考（http://www.feisuxs/）

（2）以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岗位计划数1：3的比例（不足1：3的以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员名单。

（3）漳平籍龙岩学院五年制高职师范类初等教育专业毕业的学生根据与龙岩市教育局签订的就读协议，参加全省新任教师统一公开招聘考试，笔试成绩达到小学教师岗位及格线（笔试卷面150分须达90分、卷面100分须达60分）及以上的，免予面试，由教育局安排到农村小学任教。若出现未达到及格线者，剩余空岗名额转入农村小学教师A类岗位进行招聘。未达及格线者可参加农村小学教师A类对应学科岗位排序确定面试资格。

（4）参加“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当年服务行将期满考核合格和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符合报考新任教师岗位，按现行规定享受笔试加分政策（省公布的笔试成绩加5分）。以上报考人员在网络报名时，须在简历栏标注参加服务项目类别，于2024年5月16日前向漳平市教育局人事股提交笔试加分书面申请报告，并附相关文件依据；网络报名时，未在简历栏标注，之后才提交材料的一律不予认可。

2.面试

报考者取得面试资格后，按照所报相应教师岗位参加面试。面试满分100分。

（1）高中、小学面试内容及形式：采用漳平市现行教材版本，面试对象先备课40分钟，再进行片段教学（虚拟，含板书），片段教学时间控制在15分钟以内；其中报考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教师岗位面试内容为专业综合技能基本功，考核应聘者的专业能力。

（2）幼儿园教师岗位的面试内容范围及形式：现行福建省幼儿园大班教材及幼儿教师必须具备的基本功；采用弹唱、跳、说、画的形式面试。

3.具体面试方案在漳平市教育网“通知公告”栏另行公布。

4.根据笔试和面试总成绩从高到低分学科按拟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和考核对象。

5.出现考试成绩相同时的选聘顺序：未落实就业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免费师范毕业生→学历较高者→优秀毕业生→少数民族者→面试成绩高者。

6.若城区或农村小学教师招聘岗位出现剩余时，按总成绩从高到低分依次互为递补（不含五年专）。

7.乡村教学点幼儿园教师专项招聘方案于2024年5月16日公布在漳平市教育网（http://www.feisuxs/）

（三）体检地点、时间：具体医院、时间另行通知

附：《漳平市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职位表》

漳平市教育局

漳平市编委办

漳平市人社局

2024年3月9日

**第五篇：2024年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公告**

2024年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公告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24—2024年）〉的实施意见》（陕发〔2024〕10号）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陕政发〔2024〕50号）要求，根据《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统一公开招聘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教人〔2024〕30号）规定，经研究决定，对2024年全省中小学（含职业高中，下同）、幼儿园需要补充的新任教师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现将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名额

2024年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4176名，具体招聘单位和岗位见附表。

二、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招聘对象

招聘对象为2024年毕业的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以上毕业生、往届未就业的大专以上毕业生及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人员。招聘岗位所需的具体资格条件按附表岗位要求确定。

（二）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3．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

4．应聘人员年龄一般应为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招聘岗位有具体年龄要求的，以附表岗位要求为准。招聘岗位年龄限制，均指周岁年龄，即截止到3月11日，不超过招聘岗位所要求周岁生日（以身份证上标明的出生月日为准）。

5．身心健康，能适应岗位要求。

6．普通小学、幼儿园教师应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以上学历；

普通初中和高中（含职业高中）教师应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7．应聘人员原则上应为统招大学毕业生。招聘岗位有特殊要求的，以岗位要求为准。

三、方法步骤

本次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按照发布招聘信息、网上报名与资格初审、基础知识考试（笔试）、资格复审、专业技能考核（面试）、体检、考察、聘用等环节进行。

（一）发布招聘信息

在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教育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等网站公布，并将名单反馈至市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部门。

2．资格复审。参加资格复审时，应届毕业生须持身份证、学生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教师资格证（或相关证明材料）、打印的报名表以及岗位所需的其他相关证件；往届毕业生须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打印的报名表及岗位所需的其他相关证件（有工作单位的需出具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基层服务项目工作人员须服务期满后方可报考）在各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指定的时间、地点统一接受资格复审，对于审查不合格的应聘人员予以取消专业技能考核资格，并按照基础知识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递补。

3．专业技能考核。专业技能考核定于5月中旬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将在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教育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及各市（区）人社局、教育局网站公布，请取得专业技能考核资格人员及时关注上述网站。考核结束后，根据应聘人员专业技能考核成绩，按照与公布的招聘岗位计划数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成绩并列的以基础知识考试分数高者为先。

4、体检。由县（区）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的时间、地点由县（区）教育局负责通知参加体检的应聘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5、考察。由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教育局负责组织对体检合格的应聘人员进行考察。着重考察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质修养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

对体检或考察不合格的，不得聘用。空缺的名额，按专业技能考核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

专业技能考核、体检、考察政审等程序于2024年5月底前完成。

拟聘用人员名单由市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审核汇总，2024年6月上旬在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教育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门户网站（www.feisuxs）以及各市、县（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

（四）聘用

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期满合格后，由各市人社局统一发放“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通知单”，并由市、县（区）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办理聘用手续，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托或拒绝办理。2024年应届毕业生在本人毕业时须取得学历、学位及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核验报考职位所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31日，以证书的落款时间为准），并由所聘用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进行审验，通过后方可签订聘用合同，若未能取得学历、学位及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或审验不通过的，取消聘用资格。新聘用人员因个人原因产生的纠纷或其它与聘用无关的事项，由本人负责。

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限按《陕西省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政策咨询电话：陕西省教育厅：029—88668651、029—88668653，陕西省编办：029—87292012，陕西省人社厅：029—87294487；

报名咨询电话：各招聘职位后所留电话；

技术咨询电话：029—85221724。

附件：1.2.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基础知识考试大纲.doc 2024年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统一公开招聘新任教师计划一览表.xls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